

# 关于 2021 年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神木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上

神木市财政局局长 杨剑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在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作关于我市 2021 年财政收支决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

## 一、2021 年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向好态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社会大局保持稳定，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第七十九条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受化解隐形债务、疫情散发和煤炭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我市收支情况较年初预算有所变化，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对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做出调整。其中：收入预算由 92 亿元调整为 131 亿元，增加 39 亿元；支出预算相应由 122.4026 亿元调整为 134.0518 亿元，增加 11.6492 亿元。预算调整方案已提请神木市第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审查批准。

1. 全市收入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1.0414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14.001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47%；非税收入 17.0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47.09%。税收收入：增值税 32.19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98%；企业所得税 16.449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8.51%；个人所得税 3.58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62.91%；资源税 41.36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0.25%；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29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3.77%；房产税 1.384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31%；印花税 2.814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7.76%；城镇土地使用税 1.496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6.85%；土地增值税 417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8.57%；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636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6.81%；耕地占用税 1.833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35.2%；契税 68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2.97%；环境保护税 31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0.84%。非税收入：专项收入 10.711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57.0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648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17.26%；罚没收入 1.610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30.0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1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34.5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73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711 亿元。

2. 全市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3.671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644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0.4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公共安全支出 4.0819 亿元，占公共预算

支出的 3.0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 %；教育支出 23.7236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7.75%，完成调整预算的 99.36%；科学技术支出 696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3516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4.00%，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065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9.7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342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6.3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节能环保事务支出 11.9130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8.9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6.2092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2.1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农林水事务支出 15.9723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1.9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交通运输事务支出 8.7303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6.5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资源勘探电力信息事务支出 3.0751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2.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商业服务业事务支出 1051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金融支出 4130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3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00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15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34%，完成调整预算的 66.59%；住房保障支出 4.7487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3.5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1784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1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1.1598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87%，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

其他支出 1.2616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94%，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债务付息支出 6593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4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5 万元；国防支出 182 万元。教育、科技、文化、社保、医疗、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 108.259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80.99%。

**3. 全市收支决算平衡情况。**2021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1.0414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26.4746 亿元，上年结余 3850 万元，调入资金 13.311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4.087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74 万元，收入总计 175.7073 亿元。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3.6718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31.142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1507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3456 亿元，调出资金 167 万元，结转下年 3800 万元，支出总计 175.7073 亿元，收支平衡。

**4.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1 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74 万元，预算执行中全部调入使用，年底安排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7.3456 亿元，其中市本级 4.4507 亿元，大柳塔 2.8949 亿元。

**5. 政府债务。**2021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为 27.117 亿元，较上年增加 6.6239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上级财政批准的债务限额 28.7577 亿元之内。

**6.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1 年，各部门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1760.53 万元，较 2020 年 1645.1 万元增加 115.43 万元。增长原因是当年车辆更新购置较多，公务用车购置费增长 103.62 万元，相应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也有增长。

## （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市本级收入决算情况。2021年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1.1263亿元。其中：税收收入105.507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3.66%；非税收入15.618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50.91%。税收收入：增值税30.6054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5.64%；企业所得税13.8132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30.31%；个人所得税3.30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65.25%；资源税39.54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9.82%；城市维护建设税9.5422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22.34%；房产税1.2573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9.81%；印花稅2.5730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5.99%；城镇土地使用稅1.3470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5.39%；土地增值稅408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68.02%；车船使用和牌照稅602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6.03%；耕地占用稅1.6209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2.42%；契稅626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25.22%；环境保护稅26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66.78%。非税收入：专项收入9.7653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62.7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5.1899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35.90%；罚没收入1.6102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30.0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1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4.5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973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4549亿元。

2. 市本级支出决算情况。2021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26.244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12.8934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10.21%，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0%；公共安全支出3.8027亿元，占公共预

算支出的 3.0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教育支出 19.9902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5.83%，完成调整预算的 99.24%；科学技术支出 696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6%，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03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 4.22%，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7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0.2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2130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6.5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节能环保事务支出 11.7418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9.30%，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5.1789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2.02%，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农林水事务支出 15.4986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2.2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交通运输事务支出 8.6994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6.8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资源勘探电力信息事务支出 3.0751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2.44%，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商业服务业事务支出 1051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金融支出 4130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3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00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95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36%，完成调整预算的 66.49%；住房保障支出 4.5767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3.6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1784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14%，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1.1506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9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

其他支出 1.2616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00%，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债务付息支出 6593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52%，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国防支出 182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0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5 万元。教育、科技、文化、社保、医疗、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 102.1932 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80.95%。

**3. 市本级收支决算平衡情况。**2021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1.1263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23.3553 亿元，上年结余 3850 万元，调入资金 13.311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4.0874 亿元，大柳塔上解收入 0 亿元，收入总计 162.2655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2446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28.022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1507 亿元，结转下年 3800 万元，补充大柳塔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4.4507 亿元，调出资金 167 万元，支出总计 162.2655 亿元，收支平衡。

**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1 年，各部门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1681.63 万元，“三公”经费较上年增加 1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60.238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1.3919 万元。

### **（三）全市及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621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20%，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5.437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96%；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109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738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1.724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31%，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 万元，占基金支出的 0.27%，完成调整预算的 99.36%；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5565 亿元，占基金支出的 47.39%，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7%；其他基金支出 6.1202 亿元，占基金支出的 52.20%，完成调整预算的 98.89%；债务付息支出 107 万元，占基金支出的 0.0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

**3. 收支决算平衡情况。**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5.621 亿元，加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2136 万元，上年结转 3384 万元，调入资金 16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7 亿元，基金收入总计 11.889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1.7245 亿元，调出资金 83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818 万元，全部结转 2022 年使用。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8.5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0%。其中：股利股息收入 18.50 亿元。

**2. 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2719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2719 亿元，调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281 亿元。

**3. 收支决算平衡情况。**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50 亿元，安排支出 5.2719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13.2281 亿元，收支平衡。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8607 亿元，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4711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3896 亿元。

**2. 支出决算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4.2570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6812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5758 亿元。

**3. 滚存结余情况。**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8607 亿元，支出 4.257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1.6037 亿元，加以前年度滚存结余 25.108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6.7122 亿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对比分析详见附表。

## **二、2021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财税部门强化预算法治意识，积极发挥职能作用，认真贯彻落实神木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的各项决议，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

### **（一）广开财源实现历史突破，科学征管保障发展基础。**

2021 年神木财政虽然面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和诸多行业在疫情冲击后恢复发展缓慢等不利因素，但是通过做好“科学征管”大文章，抓好“合理组织”小细节，加强财税联动沟通，充分利用煤炭市场升温机遇，紧盯税源大户营收变化，把牢关键时间节点，完善收入预测分析机制，精准调度收入，力促资金均衡入库。全年财政总收入首次迈过 500 亿大关，达到 507.3 亿元，同比增长 68.3%。全市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131.04 亿元，同比增长 43%，其中税收累计完成 114 亿元，同

比增长 49.3%；非税收入完成 17.04 亿元，同比增长 11.6%。

## **（二）争取资金开拓多元渠道，吸纳债券补齐资金短板。**

一是积极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2021 年市财政局积极向上级反映我市支出压力和实际困难，主动对接省财政厅、榆林市财政局争取政策倾斜，全年共收到中省市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3.02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二是紧盯支出对接专项转移支付。联合各部门（镇街、园区）主动对接省市相关单位，紧盯政策和资金投向，齐心协力争取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全年共收到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3.39 亿元。三是管好用好专项债券资金。积极组织发改、镇街、园区等对接财政厅申报高质量专项债券项目，强化审核把关，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事前绩效评估、完善项目建设资料手续、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最终通过市级领导协调争取，全年共储备专项债券项目 35 个，其中 4 个项目成功发行专项债券，共 5.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90%（2020 年争取到 3000 万）。

## **（三）化解债务防范重大风险，严控增量守好财政底线。**

2021 年市财政局严格落实省市各项债务管理制度，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切实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维护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将一般债务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将专项债务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年初预算全额安排当年债务还本付息及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支出，进而提升政府债务化解和管控力度。计划两年内完成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26.72 亿元任务，2021 年财政安排资金 6.2 亿元；2022 年计划化解 21.52 亿元，其中争取上级置换债券资金 13.52 亿元，财政安排资金 8 亿元，全省债务监测平台分析无

新增隐性债务和新增违规举借政府债务，各项化解和管控任务圆满完成。

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市是资源成长型城市，税收主要来源于原煤的生产和销售，上缴中省和榆林市比例较大，易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财政收入波动较大；受榆林市出台调控县市区财政收入方案集中我市财力和保证补短板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影响，2021年我市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

### **三、强化问题导向，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虽然2021年预算执行效果较好，但还存在一些亟需解决的问题。今后我们将在强化财政管理的同时，注重从完善体制机制上着力，加强源头防治。一是未来收入形势存在不确定因素。一方面疫情时有散发成为常态，部分行业的发展状况极易受到影响，部分财源仍有可能波动和起伏；另一方面是在碳达峰、碳中和任务倒逼下，我市依托煤炭发展能化产业的经济模式在未来面临巨大挑战，抑或煤炭市场波动均会导致收入形势存在不确定因素。二是支出压力逐年递增。近年来，我市几大规划区域相继开发，集中供热工程、东过境路和神木中学等民生工程投资较大，虽然收入增长较快，但榆林市集中财力力度加大，财政支出压力逐年递增。三是隐性债务亟需妥善防范。虽然相较兄弟县区我市经济体量大，财政收入也不断增长，但“盘子越来越大、摊子越来越大”，各个单位风险意识不强，许多项目在建设资金未落实情况下实施，部分甚至已完工资金仍未落实，这种趋势下伴随的工程欠账也会随时间不断增长，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亟需妥善防范。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财税部门将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促进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